



(電郵: f_c@legco.gov.hk)

中區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財務委員會

主席

陳健波議員

陳議員：

就「2019-20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涉及警務人員薪酬調整的關注

本人對FCR(2019-20)33號文件建議「2019-20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涉及警務人員薪酬調整的部分表示極大的關注。然而，政府拒絕本人就分拆處理FCR(2019-20)33號文件涉及警務人員薪酬調整的部分的要求。因此，本人有以下問題，請有關部門盡快回答：

1. 在「2019-20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的建議下，警務人員超時工作的薪金是否會受薪酬調整而影響。若會，請提供各薪點的警務人員自今年六月至今，每月的超時的工作時數、所涉人數、現時薪金開支及需要追補的開支為何？
2. 政府指薪酬調整是需要考慮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就此，本人希望了解警察評議會的職方代表（即警司協會、香港警務督察協會、海外督察協會、警察員佐級協會）分別的要求為何及理據為何？特別是警察員佐級協會主席林志偉的要求為何及理據為何？
3. 政府指薪酬調整是需要考慮公務員薪酬趨勢淨指標，而有關的薪酬趨勢調查蒐集各主要經濟行業內參與調查機構僱員的基本薪金和額外酬金（例如花紅）的按年變動。本人希望了解就警務人員薪酬調整所參考的行業為何？是否主要參考保安員的薪酬趨勢？
4. 政府指薪酬調整是需要考慮生活費用，就此，本人希望了解警務人員超時工作時，政府是否會提供所涉及的膳食。若會，所涉及的費用為何，及有關的費用是否運用警察福利基金作承擔？若不會，警務人員薪酬調整是否會考量警務人員超時工作的膳食費用，及其理據為何？



5. 政府指薪酬調整是需要考慮公務員士氣，本人希望了解有關的量度警務人員士氣的準則為何？
6. 政府自十一月起即委任其他紀律部隊人員作「特務警察」，本人希望了解「特務警察」是否會跟隨警務人員作薪酬調整。若會，有關薪酬調整的運算方式為何？若不會，理論為何及會否出現「同工不同酬」的情況？相關的薪酬調整的運算方式為何？

立法會議員

張超雄

張超雄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